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知识

于海波著

定价：15.00元
出版时间：1999年1月
印数：1—5000册

吉林大学出版社

目 录

第一讲 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根本出路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与实践的回顾……	1
一、计划经济体制的确立及其弊端……	1
二、改革开放以来计划经济与市场经济论争……	7
三、社会主义应理直气壮地搞市场经济 ……	11

第二讲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内容和特征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框架 ……	15
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内容 ……	15
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特征 ……	19
三、构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框架 ……	22

第三讲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微观基础

——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环节之一	28
一、深化企业改革，转换企业经营机制 ……	28
二、建立起完全自主的企业制度 ……	38
三、构建市场经济微观基础的正确途径 ……	43

第四讲 加快社会主义市场体系的培育

——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环节之二	48
一、积极培育各类市场，建立完备的市场体系 是经济体制改革的重要内容 ……	48

二、我国市场的发展状况和存在的问题	52
三、加快市场体系的培育与建设	63
第五讲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宏观调控	
——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环节之三	
.....	70
一、宏观调控的必要性	70
二、宏观调控的目标	74
三、宏观调控的手段	77
四、构建宏观调控的新路子	83
第六讲 走向市场经济的社会心理准备	
——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条件之一	88
一、社会心理的特点和社会功能	88
二、与市场经济不相适应的各种社会心理及其成因	96
.....	
三、更新观念，培养和建立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社会心理	101
第七讲 走向市场经济的社会保障	
——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条件之二	105
一、建立社会保障体系的必要性	105
二、我国社会保障的现状和存在的问题	110
三、改革社会保障制度，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	115
第八讲 走向市场经济的对外开放	
——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条件之三	122
一、新中国对外开放理论的历史嬗变	122

二、我国对外开放的基本格局	126
三、我国对外开放的基本形式	135
四、恢复关贸总协定缔约国地位，加快社会主义 市场经济建设进程	138
第九讲 走向市场经济的党建工作	
——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条件之四	142
一、以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武装全党， 统一思想，坚定信念，转换脑筋	142
二、结合新的实际，坚持党的基本路线， 切实加强党的建设	149
三、围绕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 进一步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	158
第十讲 走向市场经济的民主和法制建设	
——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条件之五	162
一、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必须使社会主义 民主与法制建设有一个较大的发展	162
二、加强民主与法制建设的内容	163
三、在推进民主与法制建设过程中， 要坚持社会主义的政治方向	176
第十一讲 市场经济中的我国各民族的共同繁荣	
——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问题之一	178
一、发展市场经济对民族经济的发展既是 严峻的挑战，更是难得的历史性机遇	178
二、深化经济改革，不失时机地推进 民族地区市场经济的健康发展	189

第十二讲 市场经济中的效率与公平	
——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问题之二	200
一、“公平”的涵义	201
二、互补性的公平与效率	203
三、替代性的平等与效率	208
第十三讲 市场经济中的精神文明建设	
——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问题之三	214
一、市场经济呼唤着精神文明建设	214
二、积极探索市场经济条件下精神文明建设的新途径，把精神文明建设提高到一个新水平	
	225
第十四讲 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战略选择	
——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策略安排	235
一、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战略选择的客观依据	
	235
二、构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策略安排	242
附录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	
	250
附录二 《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转换经营机制条例》	
	263
附录三 《股份制企业试点办法》	285
附录四 关贸总协定基本情况简介	291
后记	309

第一讲 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根本出路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与实践的回顾

一、计划经济体制的确立及其弊端

传统的社会主义学说认为，社会主义经济只能是计划经济。这种思想形成的根源在于：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对资本主义经济的分析批判，然后得出的社会主义经济的最初设想。

在马克思、恩格斯看来，商品经济是私有制条件下的产物，它同私有制共存亡。在商品经济社会，通过价值规律的作用来调节社会劳动和生产资料，其结果必然导致生产的无政府状态和严重的经济危机。因此他们设想，在资本主义社会以后的未来的新社会，将实行单一的全民所有制，商品经济也随之消亡。在公有制条件下，“生产资料的全国性集中将成为自由平等的生产者的联合体所构成的社会的全国性基础，这些生产者将按照共同的合理的计划自觉地从事社会劳动。”^①也就是说，整个社会的经济活动将按照代表全社会利益的中央计划机关预先制定的计划来进行。

列宁在十月革命前，继承马克思、恩格斯的思想。他在1908年曾指出：“社会主义就是消灭商品经济。……只要仍然有交换，那谈什么社会主义是可笑的。”主张“在全国范围内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454页。

用有计划有组织的产品分配来代替贸易。”^① 他认为“整个社会将成为一个管理处，”成为“全民的、国家的‘辛迪加’”。国家“组织计算工作，监督各大企业，把全部国家经济机构变成一整架大机器，变成一个使几万万人都遵照一个计划工作的经济机体。”^②

十月革命后，列宁领导下的俄国曾一度实行战时共产主义政策，试图迅速取消商品货币关系。在近三年的“军事共产主义”经济模式中，对工业生产实行高度集中的指令性计划，原材料由国家统一供应，产品由国家统一调拨，对个人消费品实行供给制。推行“军事共产主义”政策的结果，使工农业生产大幅度下降，经济生活极度困难。列宁很快觉察到问题的严重性，从1921年开始实行“新经济政策”。新经济政策的核心是恢复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允许贸易自由。“新经济政策”的推行，活跃了城乡之间的商品流通，工农业生产得到迅速的恢复和发展。列宁在总结这一历史时期的经验和教训时指出，原打算“在一个小农国家里按共产主义原则来调整国家的生产和分配。现实生活说明我们犯了错误。”^③ 可惜列宁逝世过早，对于新经济政策究竟是经济恢复时期的暂行办法，还是未来社会主义社会的必经阶段，未能做出明确的结论。

斯大林执政后没过几年，就急于实现纯粹的公有制，依靠政治手段急剧推行全盘的所有化，建立起只有国家所有和

① 《列宁全集》第15卷，第112页。

② 《列宁选集》第3卷，第258、455页。

③ 《列宁选集》第4卷，第572页。

集体所有的两种公有制并存的经济制度。他虽然承认由于两种公有制并存，还局部地存在着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但否认国有企业是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只承认消费资料是商品，否认生产资料的商品性。他虽然承认价值规律在社会主义对商品流通具有调节作用，但不承认价值规律对社会主义生产的调节作用，更不承认社会主义经济是商品经济。在这样的理论基础上，他设计并建立起了一个高度集中的行政命令式的计划经济管理体制。此后，包括中国在内的一系列社会主义国家按照这种模式进行了长时期的实践。

我国从 1953 年起，执行过渡时期的总路线，要求在三个五年计划内基本上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完成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后来又急急忙忙地把原定在 15 年内完成的任务，用不到 5 年的时间就完成了。我国在社会主义过渡时期不仅犯了急于求成的错误，更重要的是在过渡目标上不符合中国的国情，试图取消商品经济和市场调节，追求纯而又纯的社会主义，实际上违背了实事求是的马克思主义的基本思想。在 50 年代，我们片面强调向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苏联学习，基本上把在苏联推行的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管理体制作为过渡的直接目标，而没有认识到，在任何一个社会，生产力都是多层次的，生产关系也只能是多样化的。实际上，我国在 50 年代中期，社会主义经济已经牢固地占领了国民经济的领导地位，即使那时不进行农业的全面合作化、私营工商业的全行业公私合营，我国也已开始进入了社会主义的初始阶段。但是由于当时思想僵化脱离实际片面追求“一大二公”，企图用行政命令式的计划经济这种手段来实现自己的宏伟目标，然而结果却事与愿违，

“使本来应该生机盎然的社会主义经济在很大程度上失去了活力。”

计划经济实践的结果表明，只有在革命初期的紧急状态下以及战后恢复时期，当经济结构比较简单、人民群众革命热情高涨、政府职能部门廉洁高效和国家目标居于绝对领先地位的条件下，这种高度集中的计划管理体制才能为民众所接受。它有利于动员有限的资源，集中地办成几件大事，在一定的政治口号鼓动下，也能够在短时期内使国民保持较好的发展势头。如苏联在二战前后30余年保持较之资本主义国家为高的经济增长率，正因为如此，才使二战后建立起来的一系列社会主义国家纷纷仿效，也为二战后陆续独立的一些发展中国家所向往。但是，当和平建设时期到来后，这种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管理体制的缺陷便日益明显地暴露出来。

在20世纪的人类发展史上，通过对计划经济的反复检验已经无可争辩地说明，这种经济体制存在着根本的缺陷，不对它进行彻底的改革就只能是死路一条。

那么，计划经济存在着哪些根本性的缺陷呢？

在社会化大生产中，国民经济的运行，涉及到如何在不同部门、不同地区和不同经济单位之间配置有限的资源，并使有限的资源得到合理的利用。资源配置是经济理论中的核心问题。资源配置合理，生产效率就高，社会财富也就增加得快。在现代社会，任何一个国家的国民经济运行都想办法使资源得到合理的配置并调动起每一个公众的积极性，以提高效率并体现公平。社会主义国家的资源也同样是有限的，因而也有一个合理配置资源问题。资源配置的具体方法则要通过某种经济制度下的具体组织形式和经济管理制度，即经

济体制。

衡量一种经济体制是否具有优越性，其根本标准就是看它是否能够实现有效配置资源的功能，能否唤起每一个社会成员的工作热情并保持长久。传统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根本缺陷在于，它不能有效地完成上述二个功能，因此会经常造成有限资源的错误配置和生产的效率低下。在计划经济体制中，物质资源和人力资源的浪费可以说是司空见惯，有些产品在市场上已不受消费者青睐出现滞销，而企业却仍然在大批量地生产，造成产品大量积压，浪费着宝贵的资源。与此同时，一些社会上急需的短线产品却因为人力和物力资源的限制而不能投资生产。这里问题的关键是企业没有成为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中央计划机关又根本没有使资源得到合理配置的这种能力。在计划经济体制中，企业吃国家的大锅饭、个人吃企业的大锅饭已成顽症，究其原因是我们长期以来不承认也不允许有个人利益和局部利益的追求，号召人们只有奉献的义务而没有索取的权利，但在实际的经济生活中，当企业或个人发现周围有一些懒惰者居然也能获得同自己大体相同的物质利益后，他们的工作热情将逐渐消失，久而久之，社会劳动生产率的下降就成为一种必然。

在传统的计划经济体制中，资源配置通过中央行政机关编制的统一计划实施，企业和个人的积极性要靠全国一盘棋的号召和集体主义的规劝来实现。很明显，在计划经济体制中要想达到资源优化配置和生产效率提高的目的，必须具备这样两个前提：(1) 中央计划机关对全社会的经济活动，包括物质资源和人力资源的全部状况、技术可行性、需求总量和需求结构等拥有全部而又准确的信息(充分准确的信息假

定)；(2) 全社会利益的一体化，社会上的绝大多数民众都有着较强的集体主义观念，每个企业都是国家经济政策的有力执行者(无个人利益追求假定)。我们无论是采用严密的逻辑推理，还是认真地观察严酷的社会现实，这两个前提条件至少在社会主义发展阶段是根本不可能具备的。既然计划经济的前提条件根本就不具备，那么它所追求宏伟目标到头来终究会是一个乌托邦而已。

从信息掌握和处理方面看，在计划经济中要想保证资源配置优化，必须能够获得经济活动中全部而又准确的信息。在现代经济生活中，面对人们万花筒般的消费需求，计划机关想要把全部情况摸清并加以计算是根本做不到的事情。即使对社会消费需求总量和消费结构已经如指掌，然后以此为根据制订生产计划，并把计划层层下达，直到基本经济单位去执行，但这时人们的消费需求已发生了很大变化，所根据的信息十有八九已经过时。就企业的投资需求来看也是十分复杂的事情。现代科学技术日新月异，新产品、新材料、新工艺不断涌现，企业为生产一种产品所采取的生产方案和工艺流程可以随时变化、调整。这些情况想要通过计划机关的精确计算加以解决，也是根本做不到的。

从经济发展的动力之源上看，计划经济必然导致效率的低下。在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中，其经济决策由代表社会全体成员整体利益的中央计划机关作出，然后层层下达，逐级执行。这就要求全社会的一切组织，包括所有的基层组织、中介组织和中央计划机关本身，在不折不扣地完成社会规定的任务之外没有任何局部利益和特殊利益的要求，因而在执行社会统一计划时，不会出现任何偏差。它也要求全社会的

每一个成员都能和欧文所设想的“和谐新村”中的社会成员一样，没有集体利益和个人利益的矛盾冲突，每个人都能忘我地为公众利益而努力。事实已经反复证明，社会主义经济活动中的每一个当事人，包括计划的制订者，下属的各级执行者以及每一个社会成员，都有着他们自身利益的追求，这种利益同社会的整体利益是经常有矛盾的。这样，且不说中央计划机关编制的计划本身多有出入，就是周密、准确的计划在执行过程中也会由于受到局部利益和个人利益的影响而发生偏离。因此，在计划经济体制下，即使编制计划的依据——信息问题得到解决，但经济发展的动力机制问题也是不可能得到解决的。例如在计划经济模式的最初运行中，好多企业和个人尽了自己的所能，但由于没有测量人们付出劳动的准确而公平的度量衡，再加上根深蒂固的平均主义思想作祟，因此其收益和那些付出劳动较少的人相差无几。当他们要求多劳多得的愿望不能实现时，便采取少付出的原则以减少个人利益和局部利益的损失，这样就形成了一个效率很低的“大锅饭”的体制。

计划经济体制有如此无法治愈的痼疾，就应该用一种既能使资源得到合理配置又能有经济发展动力之源的新的经济体制来取而代之。这种新的经济体制，就是社会主义的市场经济体制。

二、改革开放以来计划经济与市场经济论争

今天，我们终于摒弃了计划经济这种僵化体制，把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作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模式。这是

改革开放 14 年来经济理论上的一次重大突破，为实现中华民族的经济腾飞开辟了广阔的前景。但是，这种理论上的突破是来之不易的，它是经过多年探索、争论甚至反复，我们才逐步得出了这样一个正确的结论。

改革初期，在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指导下，我国理论界的大多数经济学家就已经认识到，我国的社会主义经济应当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1980 年国务院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起草的《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初步意见》采纳了这一主张，并作了初步的阐述：“我国现阶段的社会主义经济是生产资料公有制占优势，各种经济成分并存的商品经济”。

但是，改革的道路是崎岖不平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论”不但在当时没能被确认为改革的指导思想，而且随后就受到来自传统观念和维护既得利益的社会力量的顽固反对。1981——1983 年间出现了一系列批判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即市场取向改革的文章，强调“社会主义经济只能是计划经济”，而指令性计划则是“计划经济的根本标志”，他们认为按照商品经济原则进行改革“和我们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是不相容的”，等等。这样的争论，影响到党的决策。1982 年党的十二大政治报告中，强调“我国在公有制基础上实行计划经济。有计划的生产和流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主体。同时，允许对于部分产品的生产和流通不作计划，由市场来调节”。应该指出，十二大政治报告在计划与市场关系问题上较之拨乱反正之前还是前进了一大步。它指出：“由于我国还存在着多种经济形式，由于对社会的各种复杂的需求和大量企业的生产能力难以作出精确计算等原因，除了指令性计划之外，对许多产品和企业要实行主要运用经济杠杆以保证其实现的指

导性计划。”实行指导性计划，实际上就是在计划指导下发挥市场调节的作用。因此在十二大以后，主要靠市场调节的非国有经济发展迅速，推动了商品经济的发展和市场的繁荣。

这一时期与迅速发展的非国有经济形成鲜明对照的是，国有企业严重缺乏活力。这种情况使不少人认识到，指令性计划管理体制否定企业相对独立的经济利益，要想增强国有企业的活力，必须使企业成为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到了1981年，传统的计划经济体制的陈旧观念进一步被突破，在十二届三中全会上终于把“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确立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十二届三中全会上所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中明确指出：“要突破把计划经济同商品经济对立起来的传统观念，明确认识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必须自觉依靠和运用价值规律，是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商品经济的充分发展，是社会经济发展的不可逾越的阶段，是实现我国经济现代化的必要条件。”这种坚持市场取向改革的理论观点，在党的十三大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党的十三大肯定了“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是我们党对社会主义经济作出的科学概括，是对马克思主义的重大发展，是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基本理论依据。十三大报告中还明确指出：“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的体制，应该是计划与市场内在统一的体制。”“新的运行机制，总体上来说应当是‘国家调节市场、市场引导企业’的机制。”这样，对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实质和目标在全党达成了共识。

实际上，建立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的实质，就是要使企业不再成为行政机构的附属物，使之成为充满活力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而国家则放弃以行政命令为主的计划管

理体制，代之以在计划指导下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的新体制。因此，有不少经济学家指出，在社会化大生产中，商品经济就是市场经济，这是有一定道理的。

但是，在1989年6月以后，有些人起来反对市场取向的改革，在报刊上出现大量批判“市场经济论”的文章，反对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他们把1985年以后宏观管理失控归罪于市场取向的改革，并且认为市场经济只能建立在资本主义私有制基础上，同社会主义公有制是不相容的。他们还认为市场经济就是取消公有制，就是否定共产党的领导，否定社会主义制度，搞资本主义。这些貌似革命的说法是左的思想在经济理论上突出表现，它同“四人帮”的“宁要社会主义的草，不要资本主义的苗”如出一辙，它搅乱了人们的思想，为深化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改革设置了障碍。这种情况，一直持续到1992年春季邓小平同志发表南巡讲话才得到改变。

邓小平同志的南巡讲话一发表，就得到全国广大干部群众的热烈拥护，引发了进一步改革开放的热潮。这种情况说明，改革开放是人心所向，倒退是没有出路的。邓小平同志说：“计划多一点还是市场多一点，不是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本质区别。计划经济不等于社会主义，资本主义也有计划；市场经济不等于资本主义，社会主义也有市场。计划和市场都是经济手段。”这样就结束了“市场经济”是姓“社”还是姓“资”的争论，对当今世界重大的经济理论问题做出了马克思主义的回答，对经济体制改革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1992年10月召开的党的十四大终于实现了认识上的重大飞跃，把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作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这是全党进一步解放思想所取得的重大成果，是

在邓小平同志倡导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上前进的一个重要里程碑，它必将成为中华民族经济腾飞的理论基石。

三、社会主义应理直气壮地搞市场经济

党的十四大把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作为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对我国经济理论研究和改革实践所作出的科学结论，是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重大的理论意义和现实意义。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对有计划商品经济的继承和发展。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在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指导下，对建立符合我国国情的社会主义新经济体制进行了大胆的和不懈的探索，终于在1984年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上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确定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这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是一项重大的理论建树，是一个了不起的精神财富。但是，有计划商品经济的提法容易产生误解，造成改革目标的模糊和实际工作的混乱。如过去提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就有人把它理解为重点在计划经济，是“有商品的计划经济”，主张有计划是一块，市场是一块，大中型企业遵循指令性计划，小企业由市场调节。按照这样一种思路，增强企业活力，提高经济效益就将是一句空话。再如有人在口头上承认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但又认为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应当局限于劳动产品，土地、资金、铁路和劳动力都不是商品，都不应由市场来调节。这实际上也就是抽掉了生产要素市场中的核心内容，用行政命令方式而不是靠市场的力量来配置资源。如果这样做的话，那么土地、资金、人才等生产要素

就不能通过市场调节流向效益好利润高的部门或企业，也就不能得到最有效的利用。如果我们把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明确规定为市场经济，就可以避免理解上的混乱，也不会被那些“左气十足”的人钻空子。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同原来的“有计划商品经济”不是矛盾的，而是一致的，是继承和发展。无论是商品经济，还是市场经济，都要遵循等价交换的原则，都要通过契约形式固定国家与企业、企业与企业之间的关系，都要有竞争，都是优胜劣汰。商品经济发展的结果必然是市场经济。商品经济不一定就是市场经济，而市场经济则必定是商品经济。具有一定社会化程度的商品经济就是市场经济。商品经济和市场经济分别从不同角度界定同一种类型的经济关系。商品经济根据商品是否通过交换进入消费这种外部特征来界定经济体制；而市场经济则从社会资源配置方式这种内部特征来界定经济体制。因此，使用市场经济的提法较之商品经济的提法更能体现事物的本质。实践证明，市场是配置资源和提供激励的有效方式。使用市场经济能更科学地反映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

市场经济不等于私有化。有人认为搞市场经济就是搞私有化，“计划经济等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等于资本主义”，据说权威性的国外经济学辞典也是这样界定的。这种观点是完全错误的，是“教条的社会主义者”和“教条的反社会主义者”所共有的偏见。早在改革开放的1979年邓小平同志就指出：“说市场经济只限于资本主义社会，这肯定是不正确的。社会主义为什么不可以搞市场经济。市场经济在封建社会时